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81号文核准，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8年1月30日公开发行了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0万元。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了本行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中信建投证券指派王轩女士和周红鑫先生担任本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本行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近日，本行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签署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保荐协议》，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担任本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的持续督导期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1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鉴于本行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完成转股，华泰联合证券将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华泰联合证券已指派孙泽夏、孙轩两位保荐代表人负责本行具体的保荐和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附：华泰联合证券简介及保荐代表人简历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8日

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简介及保荐代表人简历

一、华泰联合证券简介

公司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法定代表人：江禹

注册资本：99,748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承销业务除外）。

二、保荐代表人简历

孙泽夏，女，保荐代表人，现任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条线金融行业部总监；曾保荐江苏银行 2017 年优先股项目、张家港行 2018 年可转债项目、中原证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浙商证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曾主要负责和参与兴业银行 2010 年配股、兴业银行 2014 年、2015 年及 2019 年优先股、兴业银行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南京银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海峡环保 IPO、广州地铁设计院 IPO 等项目。

孙轩，男，保荐代表人，现任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条线金融行业部副总裁；曾保荐江苏银行 2020 年配股项目；曾主要负责和参与南京银行 2016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ST 金瑞重大资产重组、江苏银行 2017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江阴银行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中国农业银行 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江苏银行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中国银行 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浦发银行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长沙银行 2019 年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等项目。